中共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字〔2021〕21号

印发《安庆师范大学2021年党建与发展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学院、职能部门，直属单位:

《安庆师范大学2021年党建与发展工作要点》已经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按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围绕学校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持续强化抓落实理念，切实提高抓落实能力，确保学校年度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

二、各职能部门（直属单位）要对照学校2021年工作要点，结合部门职责和工作属性，进一步谋深谋细谋实2021年工作，研究制定专项工作要点，明确具体举措和时间节点，经分管校领导审定后印发实施，并于3月30日前通过电子政务平台报学校办公室备案。

三、各学院要根据学校2021年工作要点和专项工作要点安排，结合学院发展实际，制定本学院工作要点。学院工作要点经学院领导班子研究、联系校领导审定后，于4月2日前通过电子政务平台报学校办公室备案。

四、组织、人事部门要将年度目标任务纳入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目标任务书，作为干部年度目标考核主要内容，健全考核体系，建立考核台账，完善考核机制，坚决向落实对标、向落实发力、向落实问效。相关职能部门要对年度目标任务和“十四五”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等相关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定期跟踪督查，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学校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特此通知

中共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

安庆师范大学

2021年3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安庆师范大学2021年党建与发展工作要点

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定“地方性、应用型、有特色、高水平”办学定位，遵循“举师范旗、走应用路、创特色牌”发展思路，坚持“优势文科、应用理科、新兴工科”发展布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以博士点立项建设为抓手，以人才队伍建设为关键，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高水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质量推进内涵式发展，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一、聚焦政治引领，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目标任务：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总要求，准确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工作措施：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省委十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制定2021年度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指导意见，充分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引领作用。

责任单位：宣传部、组织部

2.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目标任务：坚定政治信仰，提升政治能力，优化政治生态，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工作举措：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精心组织系列主题活动，进一步坚定师生理想信念，进一步激发爱党爱国热情，进一步增强民族自豪感和社会责任感。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突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责任单位：宣传部、组织部、办公室、纪委办、各院级党组织

3.扎实做好意识形态工作

目标任务：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

工作举措：巩固省委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成效，深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网络意识形态工

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考核和执纪监督检查。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严格执行“一会一报”制度，加强课堂、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审批管理。建立健全网络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和引导处置机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提升舆论引导水平，发挥校园媒体作用，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

责任单位：宣传部、保卫部、各院级党组织

4.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

目标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

工作举措：持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加大专职思政课教师和专职辅导员配备力度。修订出台“十大育人”工作方案，完善育人工作体系。开展“三全育人”中期检查，持续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深度融合，持续强化课程思政建设，全面提升思政教育的针对性和吸引力。

责任单位：宣传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处、研究生院、各院级党组织

5.持续推进巡视整改工作

目标任务：落实“两个责任”，履行“一岗双责”，深入推进巡视整改工作，不断巩固、深化、提升巡视整改成果。

工作举措：认真落实巡视整改成效评估反馈意见，紧密结合中央巡视组巡视安徽反馈意见整改，持续推进巡视整改工作，确保巡视反馈意见改彻底、改到位。扎实开展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大

起底、改到位、建机制”专项行动，持续落实“四个清单”整改任务，推动巡视整改常态长效。强化巡视整改跟踪督办，坚持集中督查与专项督查相结合，提高督查实效。强化建章立制，加大制度学习宣传力度，以制度建设的新成效固化巡视整改成果。

责任单位：办公室、纪委办、组织部、宣传部、各院级党组织

6.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

目标任务：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

工作举措：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严格程序、严明纪律，完成院级党组织换届工作。压实基层党建责任，制定并实施基层党建工作“三个清单”和党建工作要点。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扎实开展党建工作“找差距、抓落实、提质量”专项行动。做好“两优一先”推荐表彰工作。深入实施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推进党建“十百千万”计划和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认真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制度。严把党员发展质量关，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做好党内表彰和帮扶工作。认真落实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考核工作，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责任单位：组织部、各院级党组织

7.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目标任务：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着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工作举措：编制实施《干部队伍建设规划（2021-2025）》，

强化干部队伍建设长远谋划。落实新修订的处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提升干部队伍整体水平。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持续加强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建设。深化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校内挂职锻炼工作，不断拓宽选人用人视野。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完成集中培训和调学培训任务。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强化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健全综合考评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扎实开展“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加大干部工作的宣传力度，积极营造干事创业、奋力争先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组织部、各院级党组织

8.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目标任务：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向基层延伸、向每个基层党组织和每名党员覆盖。

工作举措：突出学做结合、查改贯通，突出全面检视、靶向纠治，扎实开展新一轮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认真落实十九届中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召开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会议，完善责任分解、督查指导、检查考核机制，压紧压实“两个责任”。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做实做细日常监督和重点监督。强化廉洁教育和警示教育，加强廉政文化示范点建设，推动警示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责任单位：纪委办、办公室、各院级党组织

9.做好统战、群团、离退休工作

目标任务：自觉强化党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认真落实新时代统战群团建设总要求,团结动员统战成员和广大师生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形成朝气蓬勃、生动活泼的统战群团工作新格局。

工作举措：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归国华侨联合会、留学人员联谊会建设，做好民族、宗教和侨务工作。加强和改进工会工作，增强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召开第一届教代会第三次会议，完善二级教代会建设，提升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水平。完善《共青团改革方案》，充分发挥共青团组织作为党的助手和桥梁作用。举行 2021 年五四优秀青年表彰大会，扎实开展“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加强学生社团的指导和管理，提升社团发展质量与文化品位。做好离退休、关工委工作。

责任单位：统战部、工会、团委、离退休工作处

二、坚持五育并举，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0.着力打造高水平本科教育

目标任务：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强化专业内涵建设和教学基本建设,深入实施新版人才培养方案,持续推进“课堂革命”,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能力和质量。

工作举措：高质量实施“六卓越一拔尖”2.0 计划，深入实施人才培养方案 2.0 版，完善大类培养与专业分流机制。持续推进质量工程和“双基”达标建设，加大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双

万计划”培育、建设力度。启动实施“三新建设”工程，加强新文科、新工科和新农科建设，优化布局新兴专业，升级改造传统专业，促进专业交叉融合。启动实施“三堂革命”工程，在第一、二、三课堂之间建立互融互通渠道，促进学生自主学习、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提升。启动实施“三化推进”工程，推进教师教学智慧化、教学管理队伍职业化、教学治理体系现代化。开展专业评估，推进专业认证，着力打造“金课”。对标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定位，做好“双创中心”项目落地建设工作，探索构建新型教师教学能力培训体系。进一步加强体育、美育，完善俱乐部制度；进一步加强劳动教育，在“三结合”中探索劳动教育有效途径。巩固继续教育品牌，完善函授站点的结构布局，做好国培和省培等各类培训项目。加强继续教育体系建设，打造非学历培训“金课”，推进培训基地建设，提升培训质量。

责任单位：教务处、教学评建办公室、继续教育学院、学生处、团委、校体委、各学院

11.做优做强教师教育特色

目标任务：坚守师范底色，彰显教师教育特色与优势。

工作举措：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深化教师教育模式改革，建设教师教育模块化课程体系，形成职前职后一体、培养测评一体、线上线下一体的教师教学能力发展新模式，进一步强化教师教育的特色和品牌。深入实施大别山革命老区教师教育“红色园丁”培养项目，完善“卓越化开放型教师教育体系构建方案”，着力打造国家级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建立健全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加强校地合作，建好附属幼儿

园，推进附属中小学建设。继续做好师范生顶岗支教工作。

责任单位：教师教育学院、教务处、教学评建办公室、发展规划处、校市合作办、各学院

12.做好招生就业工作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机制，持续提升生源质量，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工作举措：继续加强招生宣传，积极推行大类招生，优化招生专业结构和生源结构。加大就业市场开拓力度，做强校园招聘主渠道，开展精准就业指导与服务。组织开展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集中宣传月”专项行动，配合构建全省统一、线上线下一体的公共就业服务平台，提高就业政策宣传的有效性和就业工作信息化水平。

责任单位：招生办公室、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各学院

13.加强学生教育管理服务

目标任务：改进和创新学生工作方式方法，着力培育优良学风，切实为学生健康成长成人成才提供有力支持和保障。

工作举措：强化学生思想教育和价值引领，落实落细学生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学风建设，制定培育优良学风的实施意见，激发学生自主学习动力。完善发展型资助育人管理系统，推动学生资助工作从保障型向发展型转变。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专职队伍建设，提高心理健康教育水平。做好大学生应征入伍工作。举行2021年度学生表彰大会，激励学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

责任单位：学生处、各学院

14.抓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

目标任务：统筹学位点建设和发展工作，加强研究生教育管理，着力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和水平。

工作举措：认真落实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大会精神，召开研究生教育大会，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加强学位点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完善学位点负责人制度，进一步提升研究生人才培养质量。启动研究生管理系统，推进研究生教育管理规范化。加强学术型研究生和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实践实习基地建设。开展校院两级研究生导师培训，规范研究生教学督导与管理工作。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各相关学院

三、深化内涵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15.全力推进学科建设

目标任务：发挥学科建设在学校发展中的龙头作用，遵循学科发展规律，调整优化学科布局，深化学科内涵建设，提升学科竞争力和影响力。

工作举措：强化学科建设顶层设计，制定实施《“十四五”学科建设工作规划》。落实《博士学位授予学科立项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对照教育部立项建设标准，全面加强博士点培育学科建设。全力做好教育部第五轮学科评估各项工作。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各相关学院

16.全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目标任务：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全面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着力建设一支以领军人才为引领、学科带头人为骨干、优秀青年

教师为主体，适应高水平大学建设需要的优秀人才队伍。

工作举措：制定实施 2021 年人才招聘计划，重点围绕博士点立项建设、一流学科、一流专业建设和学科特区建设，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扩大校市合作共引“高精尖”人才覆盖范围，大力引进“高精尖”人才。健全岗位管理制度，优化岗位竞聘工作，推进教师分类发展、分类评价。落实《师德师风考核管理办法》，持续强化师德师风建设。

责任单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各学院

17.扎实做好科研创新工作

目标任务：加强科研平台建设，推进科研团队建设，持续提升科学研究水平，力争产出更多高质量研究成果。

工作举措：做好各级各类项目培育申报工作，扩大申报数量、提高申报质量，确保立项数量稳中有升。支持组建跨学科、综合交叉的科研团队，着力培育在国内有一定影响力、能承担重大科技项目的科研团队。加大对立项项目支持力度，强化绩效管理，力争产出标志性、有影响的成果。做好各级各类科研成果奖申报工作。强化协同创新，积极融入长三角科技一体化，联合培育高层次科研奖。做好现有省级科研平台绩效评价等工作。完善科研绩效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健全科研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科研成果转化机制，推动优质科技成果落地生根。坚持开门办刊，加强重点栏目、特色栏目建设，提高学报办刊质量。

责任单位：科研处、学报编辑部

18.全面提升开放办学水平

目标任务：服务国家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主动融

入新发展格局，努力提供高质量的人才支撑、智力支撑和创新支撑。

工作举措：扎实推进“一室两基地三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产业学院建设，推深做实校市合作。联合企业开展重大课题研究，合作申报各级各类科技项目和各级各类科技奖，持续提升横向科研经费总量和科技成果转化效益。整合学术队伍资源，深化大所大院合作，协同培育国家科技奖。继续做好安徽理工学校、安徽化工学校对口帮扶工作。积极参加长三角高校协同创新联盟，主动融入长三角高等教育一体化发展。健全校友工作网络，依托校友会大力推进社会捐赠工作。深化国际交流合作，推进教师互派互学互访，积极申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巩固拓展定点帮扶成果。

责任单位：大别山区域发展研究院（校市合作办）、科研处、发展规划处（校友办）、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办公室

四、优化内部治理，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9.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

目标任务：结合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编制符合时代要求、具有学校特色的高质量规划，进一步优化学校顶层设计。

工作举措：根据党代会年会审议意见，结合“十四五”规划专项调研成果，修改完善和印发实施“十四五”规划。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做好规划的宣传、解读工作，细化目标任务，强化督促检查，确保规划任务落到实处。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各专项规划牵头单位

20.全面深化综合改革

目标任务:以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全面推进综合改革,激发高水平大学建设的动力和活力。

工作举措: 贯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聚焦“五个主体”评价改革重点，加大培训宣传解读力度，抓好工作清单任务落实。坚持以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完善与人才培养方案 2.0 版相符合的本专科教育教学制度体系，推进教育教学评价改革。深化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制度改革。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改进科研评价机制，激发科研创新活力和内生动力。发挥学院办学主体作用，推进学院内部治理体系改革。

责任单位: 办公室、教务处、组织部、人事处、科研处

21.推进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

目标任务: 坚持依法治校、科学治校、民主治校，确保工作运行更顺畅、决策执行更有力、管理服务更高效。

工作举措: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落实新修订的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推进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认真落实全省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持续推进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完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充分发挥党代会、教代会、工代会、学术委员会、法律顾问团等在治校理教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做好党务公开、校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机关管理服务效能和工作执行力。

责任单位: 办公室、宣传部、组织部、工会、科研处、机关党委

22.加强财务、国有资产管理与审计监督工作

目标任务：加强内部控制，强化监督制约，提升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工作举措：强化预算管理，认真做好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开展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开源节流，大力筹措办学资金，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坚持勤俭办学、厉行节约，优化支出结构，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形成国有资产闭环管理体制机制。加强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建设。推进资产调剂共享，完善大型仪器设备和公共用房共享机制，提升服务保障质量。做好门面房等经营性资产监管工作。强化新建实验室统筹规划、共建共享。依法依规做好各类招标采购工作。持续推进审计全覆盖，提高审计监督效能。

责任单位：财务处、国资处（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采购管理中心、审计处

23.做好图书与档案工作

目标任务：持续加强图书馆、档案馆建设，进一步提升管理服务质量和水平。

工作举措：深入推进智慧图书馆建设，加强特色资源建设和馆藏纸质资源的数字化建设，进一步提升馆藏文献资源使用效益。创建学科服务团队，打造“资源到院系、服务到个人”的服务体系，为师生提供量身定做的个性化学科服务。加强古籍阅览室建设。加强校史档案等档案资源建设，提升档案信息化管理和利用水平。

责任单位：图书馆、档案馆

24.提升后勤服务质量

目标任务：推进后勤服务向人本化、标准化、精细化、数字化、专业化发展，构建高水平保障服务体系。

工作举措：深化美丽校园建设，做好绿化、美化、亮化工作。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强化水电能源有偿使用，建立健全校园垃圾分类机制。完善学生宿舍与公共楼宇管理，改善学生住宿条件，优化公共教学生活设施维护，提升服务保障质量。建立健全维修快速响应机制，提高维修效率。强化食堂量化考核，打造“饮食放心工程”。加强校车和校园公交车安全管理，实施“交通顺达工程”。

责任单位：基建与后勤管理处

25.加强校园基本建设

目标任务：优化两校区功能，分步推进基建工作，持续改善办学条件。

工作举措：制定实施《“十四五”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规划》。推进综合实验实训中心周边道路、绿化和湖岸治理等附属工程建设，确保按期投入使用。加快推进15号学生公寓建设。加快推进大别山革命老区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建设。持续推进银校合作建设智慧校园项目，加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校园无线网服务质量，推进校园5G网络建设。着力构建学校大数据平台，推动各业务系统数据共建共享，做好网络信息安全工作。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基建与后勤管理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

26.推进校园文化建设

目标任务：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大众化、精品化，大力弘扬师

大精神，着力用先进文化凝聚和感染师生。

工作举措：传承创新地方优秀传统文化、大别山红色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持续强化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校园文化建设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落实《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建设规划》，加强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建设。加强“敬敷大讲堂”等校园文化品牌建设。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扎实做好文明校园创建和申报工作。

责任单位：宣传部、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黄梅剧艺术学院，各学院

27.常态化做好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目标任务：严格落实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建设平安、文明、和谐校园。

工作举措：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落实落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全力守护师生身体健康。按照学校“1+4”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方案安排，每月召开分析研判会，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压紧压实安全稳定工作责任，提升“三防”建设水平，建立健全快速反应、联动处置的预警机制。扎实开展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做好健康教育、医疗保障、预防保健工作。加强校园交通、消防、治安、食品卫生、学生宿舍、网络、保密等安全防范工作，确保校园平安和谐稳定。

责任单位：安全管理处、校医院、学生处、基建与后勤管理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办公室

附件：安庆师范大学2021年党建与发展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

中共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23日印发